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0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5.95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001.74	本年支出合计	1135.95
33	上年结转结余	134.21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135.95	支出总计	1135.95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135.95	1001.74	1001.74							134.2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5.95	1001.74	1001.74							134.21
3	20404	检察	1135.95	1001.74	1001.74							134.21
4	2040401	行政运行	625.29	625.29	625.29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5	189.45	189.45							
6	2040409	其他检察支出	321.21	187.00	187.00							134.21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135.95	625.29	510.66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5.95	625.29	510.66			
3	20404	检察	1135.95	625.29	510.66			
4	2040401	行政运行	625.29	625.29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5		189.45			
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1.21		321.21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5.95	1135.95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001.74	本年支出合计	1135.95	1135.95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21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1135.95	支出总计	1135.95	1135.95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135.95	625.29	510.66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5.95	625.29	510.66
3	20404	检察	1135.95	625.29	510.66
4	2040401	行政运行	625.29	625.29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5		189.45
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1.21		321.21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25.29	446.29	179.0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48	404.48	
3	30101	基本工资	147.70	147.70	
4	30102	津贴补贴	73.14	73.14	
5	30103	奖金	93.96	93.96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69	38.69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5	15.85	
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0	4.2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93	29.93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00		179.00
12	30201	办公费	34.97		34.97
13	30205	水费	3.00		3.00
14	30206	电费	24.00		24.00
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16	30211	差旅费	3.80		3.80
17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18	30226	劳务费	11.40		11.40
19	30228	工会经费	1.48		1.48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29	福利费	17.00		17.00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0		21.00
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		11.35
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81	41.81	
25	30302	退休费	40.61	40.61	
26	30305	生活补助	1.20	1.20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1.00	11.00		
2	“三公”经费小计	11.00	11.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1.00	11.00		
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8	三、公务接待费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委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的案件和其他事项。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和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确定本院检察工作阶段性的工作重点和措施，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并对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案件派员出席法庭，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负责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案件的审查批捕，起诉工作，分析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组织开展对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对本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七）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八）负责检察技术工作的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九）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制定全院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十）负责全院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

- (十一) 协同县委管理，考核本院科长、主任、局长，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 (十二) 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 (十三) 组织开展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 (十四) 负责本院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表彰奖励工作，并对本院检察人员执法、执纪情况实行内部监督。
- (十五) 规划和管理机关的硬件建设，财务和装备工作。
- (十六) 负责其他应当由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5 年预算收入 1135.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1.7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34.21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清河县人民检察院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5 年支出预算 1135.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2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446.29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79.00 万元；项目支出 510.66 万元，主要为项目支出包括 11 名聘用制书记员工资福利，9 名参照事业人员工资福利，5 名劳务派遣工资福利，以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5 年预算收支安排 1135.9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51.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12 万元，主要为新招录公务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46.18 万元，主要为 2024 年初操作失误将参照事业人员放入人员经费中，现纠正，将参照事业人员放回项目中。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79.0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5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1.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1.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11.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加 10.00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报中取消了用于加油的其他交通费，因此把计划填列入其他交通费中的 10 万元，改为列入其他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2024 年度第二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0CGR10137W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第二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	其他资金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2.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3.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支持部门数量		5 个	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正常率	办公运行正常率		≥90%	调查统计表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调查统计表
	成本指标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105 万元	调查统计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数量占完成全部工作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表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时间占应完成工作时间的比率		≥90%	调查统计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生态保护影响力		显著提升	调查统计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常态化推进各项工作件数		≥70 件	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人数占全部人数比率		≥95%	调查问卷

2、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Y74H100614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6.57	其中：财政 资金	66.57	其他资金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支持部门数量		5 个	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正常率	办公运行正常率		≥90%	调查统计表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调查统计表
	成本指标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76 万元	调查统计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数量占完成全部工作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表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时间占应完成工作时间的比率		≥90%	调查统计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生态保护影响力		显著提升	调查统计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常态化推进各项工作件数		≥70 件	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人数占全部人数比率		≥95%	调查问卷

3、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0CGR10123J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4.65	其中：财政 资金	64.65	其他资金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支持部门数量		5 个	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正常率	办公运行正常率		≥90%	调查统计表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调查统计表
	成本指标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105 万元	调查统计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数量占完成全部工作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表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时间占应完成工作时间的比率		≥90%	调查统计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生态保护影响力		显著提升	调查统计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常态化推进各项工作件数		≥70 件	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人数占全部人数比率		≥95%	调查问卷

4、基本工作经费 A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5P009281100752		项目名称	基本工作经费 A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6.00	其中：财政 资金	156.00	其他资金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保障职工正常晋级、晋档，提高工作积极性。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资金用于保障书记员、参照事业人员等人员经费，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检察院相关工作正常运转，工资发放人员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资金发放人员 人数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11 人	人员名单
	数量指标	参照事业人员资金发放人员 人数	参照事业人员人数		9 人	人员名单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资核算准确 率	工资核算正确率		100%	清河县人民 检察院资金 发放办法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出勤率	出勤人员/总人员		≥95%	考核表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工作/总工作数		≥90%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成本指标	参照事业管理人员平均工资 标准	经费支出标准		≤89.45 万元	2025 年预 算计划
	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员平均工资 标准	经费支出标准		≤66.66 万元	2025 年预 算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事故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事故/总工作量		≤5%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总重点工作量	≥95%	根据检察业务考核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生态保护影响力	显著提升	调查问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合格率	已出勤天数占应出勤天数的比率	100%	签到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资金发放人员顺利发放资金工作件数/总工作量	100%	根据检察业务考核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满意度	被服务群众对资金发放人员工作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5、基本工作经费 B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5P00928110076M		项目名称	基本工作经费 B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2.00	其中：财政 资金	22.00	其他资金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保障职工正常晋级、晋档，提高工作积极性。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资金用于保障劳务派遣等人员经费，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检察院相关工作正常运转，工资发放人员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资金发放人员人数	劳务派遣人数		5 人	人员名单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资核算准确率	工资核算正确率		≥100%	清河县人民 检察院资金 发放办法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出勤率	出勤人员/总人员		≥95%	考核表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工作/总工作数		≥90%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成本指标	参照事业管理人员平均工资标准	经费支出标准		≤22 万元	2025 年预 算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事故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事故/总工作量		≤5%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完成重点工作/总重点工作量		≥95%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出勤率	干警已出勤天数占应出勤天数的比率		≥90%	签到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满意度	被服务群众对资金发放人员工作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6、人员经费 A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5P00928110074E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 A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45	其中：财政 资金	11.45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法定节假日值班补助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发放法定节假日值班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警加班费发放人数	我院在职法警人数		6 人	在职法警人 数应享受补 助待遇
	质量指标	检察干警加班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检察干警加班工作情况进行值班补助的发放		≥25 小时	根据各项检 务保障工作 的目标要求
	时效指标	加班费发放的及时率	发放完成及时率（%）		≥95%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成本指标	加班费月均发放标准	人均发放水平		≤710 元	根据检察业 务考核办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干警值班补助发放情况	检察干警值班补助是否依规定全部发放		100%	检察干警值 班补助是否 依规定全部 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率		≥95%	重点工作完 成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良好	完成比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干警对于发放情况满意度	检察干警对工资发放的评价	≥95%	职工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察干警满意度	≥95%	检察干警满意度

7、提前下达 2025 年度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5P00Y74H10070T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度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80.00	其中：财政 资金	80.00	其他资金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资金用于业务办案及装备购置费用，保障业务办案顺利实施，提高案件结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支持部门数量		5 个	工作总结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数量	今年装备购置总量		≥3 台	预算计划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今年预计受理案件总数量		≥20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办案纪律遵守率	遵守办案纪律干警/干警总数		≥95%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验收装备合格数量/验收装备总数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及时完成工作总数量*100%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80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 下达 2025 年省级基层 公检法司转 移支付资金 的通知（冀 财政法 [2024]52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结案率	审结案件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办理重大差错率	有重大差错的案件/所有案件	≤5%	调查统计表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合格率	单位年终考核合格率	≥95%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年终考核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合格率	合格装备占全部装备的比率	≥95%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装备登记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装备使用年限	装备的使用年限	≤10 年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装备登记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满意度	被服务群众对审判工作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8、提前下达 2025 年度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5P000CGR101521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度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7.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7.00	其他资金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资金用于业务办案及装备购置费用，保障业务办案顺利实施，提高案件结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数量	今年装备购置总量		≥3 台	预算计划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今年预计受理案件总数量		≥200 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支持部门数量		5 个	工作总结
	质量指标	办案纪律遵守率	遵守办案纪律干警/干警总数		≥95%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购置检察装备验收合格率	验收装备合格数量/验收装备总数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及时完成工作总数量*100%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		≤107 万元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4]50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结案率	审结案件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办理重大差错率	有重大差错的案件/所有案件	≤5%	调查统计表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年终考核合格率	单位年终考核合格率	≥95%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年终考核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率	频繁使用的装备占全部装备的比率	≥90%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装备登记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设备的使用年限	≤10 年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装备登记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满意度	被服务群众对审判工作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5年预 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合 计							92.00	92.00						92.00
清河县人民检 察院小计							92.00	92.00						92.00
提前下达 2025 年度省级基层公 检法司转移支付 资金	80.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 00	套	1	51.00	51.00	51.00						51.00
提前下达 2025 年度中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移支付 资金	107.00	其他信息 化设备	A020199 00	套	1	41.00	41.00	41.00						41.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059.29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49023 清河县人民检察院

截止时间：2024-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059.29
1、房屋（平方米）	5358.50	1337.9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5358.50	1337.93
2、车辆（台、辆）	8	103.95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6	188.63
4、其他固定资产	762	428.78

- 八、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单位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